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长蒋智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经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经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2019年报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。

2、公司2019年报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；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，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,385,608.65元，截至2019年年末

未分配利润为 41,078,600.42 元。

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了股份回购，2019 年 8 月 1 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,096,11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79%，使用资金总额 54,846,088.50 元（含佣金、过户费等交易费用）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的规定，上市公司当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，且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，未满足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。因此，2019 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0-026）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处置部分保理资产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处置部分保理资产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27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上述议案一、议案二、议案三、议案五、议案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4月28日